

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

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约定,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,自2023年4月23日起进入清算程序。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相关约定,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于2023年4月23日成立。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组成,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,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。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备案,并于2023年5月17日发布了《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》(以下简称“清算报告”)。

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基金合同》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,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27,985,136.23元,本次清算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,资金发放日为2023年5月18日(具体到账时间以销售机构为准)。

投资者可以登录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(www.maxwealthfund.com)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-805-8888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5月18日